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選二字第1113250060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主旨：公告第10屆立法委員臺北市第3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3條第2項、第38條第1項第5款、同法施行細則第12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第10屆立法委員臺北市第3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（詳如附表）。